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 第二次定期会议于 2025 年 07 月 2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5年08月07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一路11号软件产业基地5栋C座 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亲自出席 董事5名,其中:董事长唐红兵先生、董事朱君冰女士、独立董事陈琪女士、独 立董事田韶鹏先生为通讯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唐红兵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 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 2025-034)详见本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专门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0票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八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专门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